

公平竞争审查表

政策措施名称	大马营镇马营村、前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			
涉及行业领域	政府采购			
性质	行政法规草案 ☐ 地方性法规草案 ☐ 规章 ☐ 规范性文件 ☐ 其他政策措施 ☒			
起草机构	名称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 山丹县财政局大马营财政所		
	联系人	樊玉博	电话	15682667157
审查机构	名称	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 山丹县财政局大马营财政所		
	联系人	樊玉博	电话	15682667157
征求意见情况	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 ☐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☒			
	2026年6月15日至7月15日，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网(政府网站)官方网站向社会公众公示大马营镇马营村、前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《政策措施名称》(征求意见稿)，征求社会公众意见。截止公示期满，未收到反馈意见。 (可附相关报告)			

咨询及第三方评估情况（可选）	(可附相关报告)	
审查结论	审查人（签字） <u>樊玉博</u> 2026年7月15日	
适用例外规定	是 ☐ 否 ☒	
	选择“是”时详细说明理由	/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/	
部门负责人意见	 签字: <u>马海霞</u>  2026年7月15日 大盖章财政所	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

甘明律公评〔2026〕1131号

公平竞争审查评估意见

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：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受山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》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》《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实施指南》《甘肃省公平竞争审查办法》《张掖市经营主体经济活动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工作规则》《张掖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遵循客观公正、科学严谨、专业规范、公开透明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对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送审的《大马营镇马营村、前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》（竞争性磋商文件）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评估，评估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，本所认为山丹县大马营镇人民政府送审的《大马营镇马营村、前山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》（竞争性磋商文件），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，具体内容不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情形，也不属于适用例外规定可以出台的政策措施情形之一。

自本评估意见出具之日起，凡政策措施（招标文件）送审稿名称或内容发生变化的，需重新进行公平竞争审查，本评估意见作废。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

2026年7月16日



甘肃明谨律师事务所

2026年7月16日
